

有限責任澎湖第二信用合作社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08 月 31 日

發文字號：澎二信管字第 1100160722 號

主旨：為公告本社第 30 屆社員代表選舉整理社籍事項。  
依據：金管會 109.10.26 金管銀字第 10902733171 號令及本社  
章程規定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. 本社現任社員代表任期屆滿，依規定須改選社員代表，為配合改選工作自（110）年 9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辦理社籍整理。
- 二. 認購已繳股金未達廿股（即股金貳仟元）者，請於上開期內來社辦理增股補足，逾期者依法除名，並喪失選舉及被選舉權。
- 三. 住址變更或門牌改編者，請於上開期間來社辦理變更手續，否則本社仍依原登記住址編組及送達公文通知，對於死亡或遷出業務區域外，亦請來社辦理繼承或退社等有關手續。

理事主席 莊 馥 全

